

「價購柴山果園果樹以提供台灣獼猴更好棲息環境可行性」
公聽會紀錄

日期：102年8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12時

地點：本會一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列)席：

本會-議員李喬如

立法委員-管碧玲立法委員辦公室主任周嵩祿

學者-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教授裴家騏

政府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海軍陸戰隊司令部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高雄市鼓山區公所

其他-高雄市鼓山區桃源里里長及里民

李國雄先生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記錄：林雯菁

甲、主持人李議員喬如介紹與會出席人員，宣布公聽會開始並說明公聽會要旨。

乙、議員、各單位陳述意見：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果農代表李國雄先生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教授裴家騏

海軍陸戰隊指揮部任少校堅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許秘書書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楊技士中月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柯副局長尚余

管碧玲立法委員辦公室周主任嵩祿

高雄市鼓山區公所黃課長耀德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陳編審裕凱

海軍陸戰隊司令部楊少校志龍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聘用人員陳炳宏

丙、主持人李議員喬如結語。

丁、散會：上午 11 時 8 分。

「價購柴山果園果樹以提供台灣獼猴更好棲息環境可行性」
公聽會紀錄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今天市議會公聽會，大概要談一下高雄市柴山果園長期受到台灣獼猴侵害，我想這個議題歷年以來，包括屏東的科技大學都做過研究，但是到現在依然無解。所以今天針對相關的議題，特別召開這個公聽會，也許大家會覺得很納悶，為什麼公聽會的名稱會取這樣，這個名稱其實對我們今天要開的議題，我們這個議題好像比較小一點。其實我們今天是為了不希望愛護動物的團體敏感、誤解，然後又造成很大的震憾，所以把今天的議題擬定到為了台灣獼猴未來的生存，這樣可能對我們公聽會要開的過程會比較順利一點。今天我們特別邀請了很多的單位，我先跟大家介紹一下參與公聽會的單位，海軍陸戰隊司令部楊少校、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陳先生、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秘書許書國秘書、高雄市政府農業局的主管單位柯副局長，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楊展嘉楊編審還有代表，因為簽名只有你簽，所以其他的我就沒有辦法介紹到。鼓山區公所黃耀德黃課長、農業局的柯股長、法制局的陳裕凱陳編審、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裴家騏裴教授，還有邀請兩位中山大學生物科學系的教授，可能時間上還沒有趕來。還有高雄市鼓山區地方的里長代表蔡福進蔡里

長，還有長期以來，針對台灣獼猴傷害柴山果農損害，非常關切，一直上訴到行政院，仍然沒有得到回應結果的李國雄先生，以及其他相關的果農李國進、王源樹、李瑞天、郭榮富，這些果農代表。還有補介紹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技士楊中月楊小姐。還有沒有其他單位沒有介紹到的，可不可以舉手讓我補充介紹，那我們今天就暫時介紹到這裡。

我首先向與會的各位學者、公家的機關團體代表說明一下，今天我們召開這個公聽會，我想各位的手上事先已經拿到了議會寄交給大家一些相關的前提，那我就不在這裡浪費太多的時間，只是要讓大家知道，台灣獼猴其實很久很久以前，也都陪著我們過了一段很久的時間。以前我們的老百姓大概因為沒有動物保護法的規定，所以可能那時候會有獵捕，或者其他比較強烈的動作，讓台灣獼猴不再侵害他們的農作物。後來政府頒布了動物保護法之後，柴山的農民不敢觸法，也一直找不到更好的方式，甚至於他們用放鞭炮的方式，因為我們的動物保護法規定，他們也不敢用網捕，即便不殺害牠，網捕也觸法。其實市政府從 91 年開始就陸續的在研究，也委託屏東科技大學做了很多的分析，可是我們認為到現在依然沒有辦法看到一些保護農民的真正重要有效的方法。我個人在議會提出很多的方案，也還是無解，所以我們今天專程邀請農委會林務局，也希望透過農民的陳述，讓中央單位、地方單位知道政府在訂定動物保護

法是沒有錯，都在保護比較少數的動物。但是台灣獼猴對我們而言，我們不認為是少數，保護之後卻傷害了我們應該保護的納稅人。在這樣厲害的衝突狀況下，我們認為政府在訂定法令的時候，對合法的納稅農民不公平。因為定了一個法令，但是卻是傷害了我們真正應該保護的市民。所以在這個部分，首先我們先讓果農來陳述一下他們的處境；他們從早期在耕作，他們的收穫，到現在面臨這樣的處境跟窘境，我們先讓他陳述之後，再請相關的機關單位告訴我們，這個法令的訂定，是不是有其它的部分，可以幫我們做一些解決。

當然在這裡的資料裡面，我也提供給大家，可能大家也想到說，在我們主辦這個公聽會之前，我們已經有一些預設的方向，要給大家來探討。不過如果在場的教授、機關你們有更好的方法，來做到國家給與動物的保護，也給我們守法、合法的納稅人相同的保護，有沒有更好的方式，我們也願意在這個公聽會，請大家一起提出來，讓我們機關單位去做一個參考。首先我們請里長的代表，因為我們蔡里長連任很多屆，長期以來也比較了解柴山桃源里的農民、果農，他們身處在怎麼樣的環境，早期的過程他都比較清楚，所以我們先請里長代表蔡里長，你來陳述一下你們目前的狀況，當然你們也希望政府或者在場的學者、專家給我們更好的方法，來做到平衡點，讓動物保護，我們也受到保護。請蔡里長。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謝謝主持人李議員，今天給柴山這個機會。長年以來，柴山百姓住在柴山這裡有幾百年的歷史，我們的祖先就是靠種植果樹收成的果農，還有捕魚為生，來養育我們下一代。但是自從台灣獼猴列為保護動物以後，整個柴山的獼猴快速的增加，造成現在整個柴山的果農都無法收成，像芒果、龍眼、荔枝，我們這裡有一些照片等一下可以提供給各位作參考。因為柴山所有的水果都已經被台灣獼猴吃光，百姓都無法收成了，造成現在柴山所有老百姓無法收成，生活上都產生困難了。現在獼猴的數量都已經超過太多了，在 10 年前、15 年以前，高雄市政府建設局的時候就說台灣獼猴已經有 1,500 隻了，到現在 15 年以後還說現在只有 1,500 隻，你說那些台灣獼猴都不會生育嗎？哪會數量都不會增加。這個變得整個壽山的數量增加得太多了，因為整個壽山範圍不是很大，無法容納這麼多的台灣獼猴，才會造成牠沒有東西吃，無法生存，造成吃百姓的水果，因為這是牠生存之道，我們也不能說這是錯的。

但是變成今天老百姓的損失，我們要靠誰呢？我們長年來一直在爭取，沒有一個單位來幫柴山老百姓解決。今天很高興李議員站出來為柴山老百姓發聲，爭取權益，柴山老百姓會感謝你。台灣獼猴不只造成整個柴山老百姓水果的損失而已，我們一個禮拜至少還要停電一次，為什麼呢？就是每天太多的台灣獼

猴在爬電線桿、走電線，常造成台灣獼猴被電電死的，一電死就會產生跳電，這個可以去問台電，他們幾天就要去柴山修理電力，這造成柴山老百姓的生活步調都亂了。有時候一天也有好幾次的停電，到現在這個問題已經這麼嚴重了，請各專家、與會學者能提出更好的方法，能來解決台灣獼猴的問題，要不然就是補償老百姓長年以來的損失，給台灣獼猴更好的棲息環境，就像李議員所講有更好棲息環境的可行性，柴山老百姓也樂意接受這個事實，謝謝。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謝謝蔡里長的陳述。我們今天為什麼會邀請中央單位來，因為壽山自然公園的劃定，已經被規劃為國家自然公園。這個法令是中央定的，所以我們必須把中央單位邀請來跟地方單位共同來討論、研議，中央跟地方政府怎麼共同解決剛剛蔡里長所提出來的困境。接下來，請果農代表李國雄，還有其他要發言的嗎？

果農代表李國雄先生：

謝謝主持人李議員，也感謝各位先進共同來關心柴山果農的問題。剛剛我們里長陳述過了，現在獼猴真的侵害到我們幾乎無法忍受，像我們家陽台，每天早上有一整群的獼猴在那邊跑、在那邊跳，而且深入我們陽台。我妹妹開咖啡廳，早上在籌備的時候，也有獼猴進去跟他搶餅乾，都已經到這種地步，還有

很多，我們一時之間也無法去形容現在猖狂到什麼程度。剛剛里長也說過我們的農作物幾乎是零。我們柴山的龍眼樹有數千棵，1 棵 100 斤就好，你看我們一年的損失幾十萬斤，數十年來幾百萬斤，還有我們的芒果樹也是數千棵、上萬棵的，這種種很多，荔枝也是一樣，我們一年之間就損失了數十萬斤的農作物。這樣累積下來，我們柴山人幾乎無法生存了。像現在捕魚的人也是因為流刺網種種的，我們這邊靠海也是無法生存。所以我們很感謝市議員跟各位先進關心這件事情，那我們這邊也有照片，就是最近獼猴吃荔枝、龍眼的照片，跟大家分享一下，謝謝。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謝謝李國雄先生，還有沒有其他果農要陳述補充的，有要再補充的嗎？我再補充介紹立法委員管碧玲管立委的執行長周嵩祿周執行長來列席關心。我也提出一個資訊，讓大家共同來思考，就是柴山的面積只有 1116 公頃，這個跟它的高山是不一樣的。那我們的高度，我手上目前沒有數字，海拔 2、300 而已，其實也不很高。所以從這裡顯現，我不認為獼猴只有 1500 隻，當然地方政府在這個部分，長年來這幾年，10 年已經輔助很多的資源幫牠們做結紮。但是現在我們也要讓大家知道，也讓中央單位知道，鼓山區不是只有桃源里受到傷害。我的服務處離山的距離大概 500 公尺，可是現在台灣獼猴都會來看

我們，而且跑到我的窗戶上面，我們都不敢去嚇牠。然後我們的內惟社區，其實我們已經把獼猴教育得非常聰明，牠學習能力很強，現在還會主動開冰箱，你不給牠吃，牠會想辦法搶來吃，所以這是非常嚴重的。我一直在想辦法，但這10年來的變化讓這個社區惶恐的是，因為牠們受到保護，獼猴受到國家法令的保護，搶你的東西沒有犯罪，不用關，但是老百姓去搶看看，馬上被抓去派出所。

所以這個法令的訂定，我們認為在這個法令公平性的空窗期裡面，對人民的損害是很大的。所以這點我也提供給中央單位，了解一下我們現在的困境跟處境。所以我在想說，壽山自然公園已經劃定為自然保護區的時候，那麼政府該不該在這一塊的替代方案、保護方案裡面做好保護在這裡的原住民他們的生存權，包括他們的農作物，從開始到現在，他們原來的收穫足供他們的生活，現在變成零，無法收穫。我也很久沒有吃到桃仔園的荔枝跟龍眼，而且桃仔園柴山這裡的荔枝跟龍眼是很有歷史的，你們現在看到燕巢的玉荷包，其實玉荷包的來源是來自柴山，是非常具有歷史的。

剛剛港都新聞，我的相片跟李國雄的相片給我展現一下，我提供給大家看。這個是事實的陳述，看看我們長期以來，猴子在吃柴山果農的蓮霧，你看牠的現象，牠吃龍眼跑到裡面，牠很聰明還會剝殼，還會餵小孩，全部都是這樣子，

而且要拍這個鏡頭是不容易的，你去到那邊牠看到你，牠也會躲。但是我們沒有那樣的能力，在這個部分去保護自己的果農，因為太多了，現在獼猴多到，你看牠吃得很可愛，但是農民心很痛，牠吃得很高興，但是農民心在滴血。你看，還有蓮霧也是這樣，長期以來，你看牠還會幫你摘斷，還跑到馬路上享受農民的成果，那都是很心痛的事情。那我們把農民泣血的一些心痛，我們必須讓訂定法令的中央單位能夠來共同感受，幫我們想辦法，到底要怎麼辦。

地方政府的農業局也是依據中央的法令做好動物保護法，他也沒有辦法同意農民可以去捕獵，甚至於你把牠抓來關在家裡，我們地方的里民也曾經抓了一隻獼猴關在家裡養，被送法院了，被罰了將近 10 萬塊，所以你根本不能碰牠，然後牠要搶你的東西，你也沒有辦法處理。所以我覺得這個法令是有問題的，牠是合法當強盜，政府無法可管，也不可以抓牠，這是一個非常不合理、不平等的動物保護法令，它並沒有替代方案去保護到合法的農民被牠侵害的時候，政府該做什麼措施。剛剛我們有聽到農民所提出來的陳述，我們想聽聽學者、專家是不是可以告訴我們長久以來做柴山地區獼猴的現況，或者我們提完這樣的困境之後，教授是不是可以給我們更好的方案，我們聽完之後，再聽中央跟地方單位主管機關來想辦法，看要怎麼處理。我們想請裴教授來給我們做一些指導。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裴教授家騏：

不敢當。確實在過去 10 年多以來，很多的年度經費會去了解柴山獼猴的狀況，雖然剛剛大家都覺得 1500 隻，10 年來都不改變，不可思議。但是根據我們的了解，牠的數量就大概維持在這樣的範圍內，在波動。可是我也得跟大家講，過去的 10 年或 20 年來，我們政府其實很多的研究經費並不是去協助預防危害，並沒有。所以我們跟日本差距很大的是，日本他們花了很多的錢去研究如何幫助農民預防獼猴的危害，我們並沒有。我知道很多合法的農民覺得遭受野生動物的危害，應該要有一定的應變跟處理，不同的國家有不同的做法。台灣我們自己國內也有不一樣的做法，譬如台東的東河鄉，他們的果樹也遭受獼猴的危害，他們的處理方法就是幫果樹增加防備。有的地方像知本，他們就會選擇去栽種獼猴比較不喜歡的果樹，那不一樣的地方有不一樣的做法。在北美洲、在美國好了，他們碰到受到保護的動物造成農業危害，他們的做法也很多元。如果是在國家公園附近，或者在保護區附近，那這個食物對這個動物是必要的話，那保護區的政府或州政府會補助你的耕作，並不是補償。譬如說你有一甲地，然後他希望這一甲地收成的時候，有 20% 留下來給受保護的動物吃。那這 20% 的作物留下來給受保護的動物吃，因為這個食物對這個動物很有用、很有幫助。那這 20% 的經費怎麼算，大部份的政府都是補助工具，

就是農耕所需要的工具機由當地的政府幫忙。所以你不用花這麼多的錢準備工具機，一樣可以耕作，所以那個成本很低，簡單的說它會降低你的耕作成本，來補償你提出來的食物。但是這個的大前提都是這些食物對這個動物是非常重要的，大部分才會這樣子做。譬如說黑面琵鷺，黑面琵鷺在台南，牠也會去吃魚塭裡面的蝦蟹魚，那有沒有損失，有些漁民說有，有些漁民說沒有，那個食物對黑面琵鷺重不重要，看起來滿重要的。所以黑面琵鷺對於魚塭的影響，牠應該要受到重視，因為對牠是不可或缺的，或是對牠很重要。

那柴山的狀況，很抱歉地說，我過去並沒有真正去瞭解過柴山農民所遭受損失的類型是什麼樣，有哪些類型，然後有哪些種類的作物遭受什麼樣的破壞，然後是甚麼原因，然後在什麼季節等等，我們並不是那麼的了解。所以要我們現在一下給你們很好的建議，可能沒有辦法。但是我自己如果說要對於柴山的獼猴跟農業之間的衝突做一個說明的話，我會覺得果樹對獼猴並不是那麼絕對必要的。所以我會建議加強對果樹的保護，可是如何做，怎麼做是最便宜的做法，怎麼做是不增加農民負擔的條件之下，又能夠達到效果，我覺得這個需要進行一些實驗就好了。其實在柴山這個地方有要預防獼猴進入的地方，不只是果園，民宅也要，然後高壓電線也需要，輸送高壓電線的電線桿也需要禁止獼猴進入，你剛剛講到了，牠還會造成斷電。但是我現在講到的這些民宅、果園、

高壓電線，跟獼猴的生存一點關係都沒有，它對獼猴不重要，所以你不讓它去，也不會對獼猴有太大的傷害。因此如果從這個角度出發的話，我們可以積極的去保護農作物，但是我也知道很多農作物的保護，它牽扯到人力，這個我也同意。現在我們的農村最缺乏的就是人力，所以應該是要找不需要用到太大的人力，就能夠達到效果的防治方法，那這個東西需要一些實驗。

另外一個，如果從地方政府或主管機關的角度，短期內在還沒有一個很好的、有效的方法的前提之下，那短期內有一些損失，如果在法令許可的狀況之下，並非不能考慮，其實我個人不覺得應該用補償或賠償，頂多是一種協助，在其他國家用的，通常也都是協助。但這種協助不太可能是長期性的，因為一定要找到一個比較好的解決方法，任何的這種補償、賠償或者是補助應該都是短期性的，長期的來看，還是要去作澈底的解決。這個是針對我自己的經驗，跟我在國外看到的一些經驗跟大家分享。這個地方確實很特殊，它很封閉，它是一個封閉的環境，然後有這麼多的人為活動。過去我們在獼猴的經營管理上，比較重視的是牠怎麼跟人不要有衝突，不要直接有人跟動物的衝突，這是過去比較多的重點。那我也同意，應該要把一些重點放在怎麼去跟農民和平相處這上面，甚至周邊社區的居民，因為牠的數量如果有逐漸增加的話，那麼我們還是得要去做好猴群的管理，避免猴群的增加而造成太多當地人跟周邊人生

活的不方便跟衝突，這是應該要避免的。謝謝。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

謝謝裴教授給我們那麼多的經驗跟專業領域的看法，剛剛裴教授有提出來一些東西，我們覺得是很寶貴的意見。其實我們也知道日本對獼猴的保護做的很多，他們甚至將獼猴成為他們觀光的財產，他們還有一個猴子訓練團，還會表演的。我覺得在這個處理過程，當然台東縣知本，對於他們的處理方法也是質疑，那目前裴教授說的很對，其實中華民國的政府對動物保護法設定之後，相對可能會受到侵害的對象，沒有提出配套，做好處理，保護這些農民。其實柴山跟其他比較高的高山狀況不太一樣，柴山是一個跟人非常近，幾乎零距離的小山，它也不是很大，也沒有很寬，當時不知怎麼浮出這一塊，所以它跟我們的地區是沒有距離的，所以我覺得，剛剛教授講說動物跟人隔離的距離很重要，這是事實。但是從開始有歷史以來，從來沒有斷過這個關係，所以到現在面臨法令的訂定之後，老百姓的處境已經非常的痛苦，政府在訂法律並沒有去考慮到會傷害到農作物的生產者，這個部分可以給政府單位去思考，有沒有辦法在這方面做出更好的處理，如果做保護設施，我不知道以柴山分散的現象需要多少的成本來做保護農作物的設施？我想，可能要花費非常多的錢，如果政府願意花錢還是可以。不過我們還有另外一個思考，如果不做保護，將來政府

是不是能徵收這些農作物，補貼農民的租金，就像裴教授說的，補貼農民工作的機具，因為柴山的面積跟高度，沒有能力用天然生產的農作物來養這些獼猴，所以勢必這些獼猴為了生存，一定要下鄉離開柴山，而且近距離，就會侵犯住戶、侵犯社區的居民，因為這個地方的環境，沒有條件足夠天然的作物來養這些獼猴，他們一定要尋找食物，所以必須要下山來，而且柴山跟這些社區是零距離，太近了，所以屢次侵犯的事件天天都有。

海軍陸戰隊司令部楊少校可不可以告訴我，你們長期駐紮在那裏，你們有看過獼猴跑到你們部隊去嗎？他們看到你們拿槍都會怕吧？我想聽聽看海軍陸戰隊在這部分所知道的訊息，能不能讓我們分享一下，請代表陳述一下你們在那裏看到的現狀。

海軍陸戰隊指揮部任少校堅：

議員、各位先進，大家好。我們的部隊在山上，所以常常看到猴子，牠也會搶我們的東西吃，有弟兄常常反映，譬如早餐如果吃吐司，猴子只要看到吐司，就會跳下來打開窗戶，把整包土司抱了就跑。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抱了就跑？

海軍陸戰隊指揮部任少校堅：

對！抱了就跑。如果早餐是稀飯，就看不到猴子，猴子就不會來，如果是饅頭或包子，猴子也會來搶，猴子動作非常快，我們都來不急追，也追不到，所以只要那一天的早餐被搶走，就是…。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就甬吃了！

海軍陸戰隊指揮部任少校堅：

是。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所以猴子還挑食物的。

海軍陸戰隊指揮部任少校堅：

是。有些水果他們也會看。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牠也會看水果吃？

海軍陸戰隊指揮部任少校堅：

是。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所以你們也深受困擾，你們有槍牠也不怕，所以猴子比敵人還可怕，大概就

面臨這些現象嗎？謝謝。剛剛裴教授說得很對，你看！牠會挑食物，稀飯牠就不來吃，三明治就來吃，這樣天天就吃稀飯好了，因為為了防範牠來搶，謝謝海軍陸戰隊司令部。另外，還有沒有其它要補充的？沒有喔！現在我才知道你們也深受其害，可能國防部也要補助我們的海軍陸戰隊司令部，因為你們常常沒有早餐可以吃。

接下來，我們想聽聽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許秘書說明，自然公園動物保護法是你們單位訂定的嗎？是哪一個單位訂定的？中央單位嗎？農委會。等一下請林務局代表作壓軸，好不好？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到現在幾年了？二年了嗎？這個法令公布還不到二年嘛！我們想聽聽你們管理的這一段期間所面臨的情況是如何？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許秘書書國：

謝謝議員，各位與會代表、柴山的里民，大家好。誠如剛剛議員講的，猴子是柴山這個地區很具代表性的物種，剛剛裴老師也有提到，怎麼樣去跟牠和平共處？這是國家自然公園成立以後一直在思考的一個問題。

我看資料，其實李議員針對這樣的議題努力了很多年，說實在的，就目前的法規面來講，確實有它的困難度，不管用補償或賠償，其實都會面臨很大的限制，所以我們國家自然公園成立之後，也思考到柴山這個地方既然屬於國家自

然公園的範圍，我們要發展的除了生態面之外，歷史、人文跟整個社會的發展也是不可分割的，就呼應剛剛裴老師講的，怎麼樣跟牠和平共處，就其他國家公園發展的過程當中，其實有一些方向可以讓我們嘗試看看。譬如墾丁國家公園有一個社頂部落，其實早期社頂部落的很多居民也是以當地的田野維生，甚至以捕獵維生的生活形態，國家公園成立之後，有一些土地又被國家公園徵收了，在生活上也面臨到一些困難，後來幾年就努力發展生態旅遊的模式，輔導當地的社區，由生態旅遊部分來補貼當地民眾的生活基本需求。

現在我們回過頭來思考柴山這個地方，說實在的，有這麼大量的獼猴可以跟民眾及城市近距離接觸的，以台灣來講，真的是不多，台東也許有，可是台北跟高雄要看一隻獼猴，當然優先會選柴山，這個應該是我們未來可以發展的一個賣點。之前有跟里長討論過這樣的一個議題，希望可以朝生態旅遊規劃的方式，我們可以規劃生態旅遊的一些路線，輔導當地的里民及做一些培訓之後，在我們預定的路線上，可以用收費的方式及收費的機制，去引導民眾做一個生態旅遊。當然這個區域有一些部分是在軍區的範圍，之前我們也跟軍方做一些協調，他們初步也有一些回應，如果做生態旅遊及環境教育有特定的路線，他們也願意嘗試做這樣的努力。所以這個部分，未來我們是不是可以朝這個方向來發展，由柴山桃源里的居民來講當地的故事。現在很多生態旅遊發展成功的

模式，大概就是要講當地的故事，包括果樹怎麼被獼猴吃掉，也是吸引一般民眾做生態旅遊的重點，未來國家公園是希望朝這個方向來努力。今年已經開始啟動這樣的培訓計畫，也拜會過里長幾次，因為時間上及人員的召集上有一點困難，里長說，明年再從桃源里來努力。我想，生態旅遊的規劃及培訓不是一年、二年，因為從路線的規劃到人員的培訓，再把組織串聯起來，可能都要經過二、三年，以我們國家公園發展的歷程來講，需要這樣的一段時間，是不是可以容許我們未來用這個方向，跟我們的里民一起努力。以上謝謝。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謝謝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的說法，我個人認為，當然這是站在國家觀光旅遊的角度去處理，但是站在果農的角色，我不知道他們熬得住嗎？里長，有辦法嗎？他說要用生態旅遊的方式來解決這個事情。

蔡里長進福：

國家公園有跟我們接觸，但是以我們的觀點，國家公園成立的時間不是很久，所有的設施及建設至今都還沒有，他們要輔導我們變成導覽員，因為柴山一邊是軍方管制區，一邊是中山大學，哪有地方可以講解生態給遊客聽呢？沒有啊！上去，軍方管制啊！上不去，柴山又沒有步道，所有的公共設施都未做，如果要做這個，柴山農民現在無法跟國家自然公園配合，如果現在把硬體設

施、公共設施都做成了，也規劃出來了，軍方也同意可以從壽山的西麓上山，提供市民及遊客上去觀賞獼猴，也有步道及公共建設，才有辦法來做這一塊。就像議員說的，我們要等到什麼時候？已經成立一年多將近二年了，整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什麼也看不到啊！我們不知道未來將會如何？謝謝。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

謝謝蔡里長把目前事實的狀況呈現出來。就我們知道，我們國家面臨一個很大的問題，我們地方的民意代表也很困擾，其實在中央要訂定法令的時候，事實的實務面及現實面並沒有評估進去，只是在文字上認為是一個有遠見的看法，就訂出一條法令，也沒有對長期在那裏世代耕作的果農的農作物影響評估在內。我個人的見解，我們訂定的法令是一個非常變態的法令，只保護野生動物，沒有保護納稅人。剛剛我陳述過，我到現在還沒有辦法理解，這樣的法條、法令要成為一個民主國家的法令，我實在沒辦法接受。所以今天為什麼公聽會要走出來，就是希望把法令不足或沒有想到的部分，用其他的行政命令及行政方法來彌補，我想各單位都有做相關的處理，這個法條訂定的原始單位是農委會，今天楊技士代表農委會出席，這個法條是農委會訂定，送立法院審查通過的，當這個法條通過，事實上我們農民受到這樣不公平的對待，我們要尋求解套，不管是剛剛裴教授提出的補助，或是編列經費，因為法條訂定造成農民損

害是事實，這個部分是不是農委會可以在經費上及…。當然，我覺得要修正野生動物保護法，我覺得很困難，也無濟於補，是不是有其他的替代方案？在政府經費這部分怎麼樣減輕、協助，保護受損害的農民，在這個部分做一個法令不足的替代方案來處理，我想聽聽農委會楊技士的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楊技士中月：

李議員、周執行長、與會的各位先進、蔡里長、李先生、裴老師，大家好。

我想先就野保法的部分做一下說明，野保法當時在民國 78 年劃設的時候，因為受到美國培利法案，也就是殺老虎事件影響，所以在當時設定的法令，就現在而言看起來會比較嚴苛，因為當時要解除美國對台灣貿易的限制，所以在法令的規範上會比較配合當時的時空背景，可是在民國 93 年及 96 年，野保法已經有做一部分的修正，野保法第 21 條針對野生動物保育的例外，當野生動物有危害農作物、家禽、家畜或水產養殖，在緊急的情況之下，可以報經主管機關協助予以獵捕或宰殺，這是法令的部分，剛剛議員說法令無法解套，這部分在民國 93 年及 96 年野保法已經有做修訂。另外，剛剛議員有提到，有關經費上如何減輕？事實上誠如剛剛中央單位營建署所說，中央法令的部分是沒有辦法做這部分的賠償及補償，這部分要跟議員說明及跟農民說抱歉，不好意思！另外剛剛裴老師有提到，目前政府沒有像日本一樣做危害防治的研究，

事實上，早期林務局沒有做這部分的研究，可是這二年林務局針對台灣獼猴的調查評估、處理示範作業模式的建置，已經開始做規劃，也委託專家、學者去做調查評估，甚至我們還委託台灣大學獸醫系的獸醫師，幫忙做台灣獼猴的結紮試驗，甚至我們有邀集高雄市政府討論，是不是在柴山地區可以試行引誘獵捕台灣獼猴做結紮的手術，可以減輕整個台灣獼猴的數量。

另外，我跟在座的果農提一個建議，事實上剛剛裴老師也提到，不管是台東地區或中部地區，雲林是農業大縣大家也都知道，事實上也都有遇到台灣獼猴侵擾的情形，在台灣獼猴侵擾的情形都有一個特性。獼猴跟人類似，牠們會去挑好吃的東西吃，會挑比較甜、比較香或比較有水分的東西吃，牠們不了解這些東西之前，牠們會去吃嫩葉或比較酸澀的果實，當牠們吃到比較甜的果實，牠們會轉向去搶食，所以農民會覺得猴子好像變多了，事實上誠如裴老師所言，獼猴這幾年的數量或多或少有波動，但是整體數量並沒有因為有果樹而數量變多，事實上是因為棲息環境的轉移所造成的誤會。在台東及雲林的部分，大部分農民主要還是施行保護果樹的方式，用鞭炮驅趕或人工驅趕或架設電網，這些或多或少都有相對的效應。林務局曾經在二年前去日本參訪，有關日本對這件事情的試行方式，他們除了鞭炮驅趕，他們還圈養類似獼猴犬，狗會去驅趕獼猴，不過這部分還未在台灣試驗過，不曉得獼猴犬的驅趕是不是會像

日本一樣有一定的效益。

另外，電網架設在日本有一定的施行成效，但因為獼猴學習能力滿強的，就像裴老師及李議員提到的，如果電網架設固定不變的話，當他們知道這個地方一直有電流通過，他會往別的地方走。以上說明，謝謝。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謝謝農委會楊技士。不過我們還是覺得無解，因為其實他們都試過鞭炮了，猴子跟人一樣，鞭炮聽多了就麻痺了，沒有什麼作用了，李先生，你要補充嗎？

果農代表李國雄先生：

我跟行政院補充一下，讓你們省思。你剛剛提說用電網，以我個人所知來反駁。猴子動作敏捷是不會被電到的，牠為什麼會被電死？是因為他們爭奪食物或伴侶的時候，打架受傷有傷口才會觸電的，這是電網的效果。鞭炮，我們一年放了幾千元甚至上萬元，我堂哥在上面放鞭炮，我故意去看，鞭炮碰一聲，牠眼睛眨一下，碰二聲眨二下，我們離開，牠們馬上進去了，所以效果幾乎等於零。我在果園一直守著剩下不到的 50 斤，想讓我父親今年可以吃到李子，我一點多一離開，從果園騎摩托車下去，以我的經驗，那隻獼猴往上看，不行！那隻獼猴進去了，我馬上上去看，有六十幾隻以上，已經通通都吃光了，你說，怎麼辦呢？像剛剛陸戰隊說的，牠們為什麼去挑食物？因為牠們有三角警戒，

獼猴族群在中間，牠們有今天專門的看守人員，今天你們吃什麼食物，牠們早就回報了，路是迂迴的，等你過去的時候，牠們早就發出警戒聲了，有六十幾種肢體語言喔！我們是驅趕牠或是有敵意，牠們都會區分出來，獼猴生產的時候，周圍的獼猴都會幫助守護著，我也跟林主任溝通、探討過，現在是生產期，很多隻獼猴都會表達出來，有一次，我跟林主任探討獼猴的習性，他也指導我非常多，他會幫獼猴取名字，叫獼猴站起來，獼猴就真的站起來，台語國語都聽得懂。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謝謝李先生提供很多對獼猴的認識。因為剛剛海軍陸戰隊的代表說，牠們速度很快，我相信牠們的速度超過軍方的速度，其實國防部可以把牠們抓來訓練，做我們的攻防部隊，速度還是不錯的，我是在開玩笑，不過我們是在說明牠們動作的迅速，每一個動物都有牠們的語言，我們只是不知道而已，牠們一定會傳遞訊息的。我們今天之所以要開這個公聽會，是希望找出一個方法，今天中央及地方都要一起來處理這部分，中央及地方要如何將這部分解決掉，用什麼樣的方式？我認為農委會在經費的部分可以以研究的方式來做，但是我們不希望費用只是停留在研究而已，而是在實務上，政府要如何去做好對農民的保護。我想，在這部分農業局也是地方的主管單位，當然，中央的法令也綁住

了，不過剛剛農委會在說明這個現象的時候，聽起來也沒有什麼好的方法對我們有實務的幫助。

如果用獵殺，我相信會引起全台灣愛護動物團體的譴伐，所以農民也不願意用獵殺的方式，不然早就殺光了，怎麼會留到現在，即便法令修正可以獵捕，我認為，我們可能也承受不了台灣保護動物團體的攻擊，我相信柴山的農民都有思考到這個部分。你看，愛護狗狗的，我曾經為了流浪狗要咬市民，我出面說要獵捕，我就被 200 通電話攻破，你知道嗎？那個團體多可怕啊！所以我覺得這樣的方式不對，我希望能夠用保護農民的方式，看要怎麼去處理這一塊，像剛才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說的，做生態解說員，做生態解說的話，政府要不要把這一塊地區收回，做為觀光點，那做生態解說就非常容易。副局長今天代表農業局出來，你是地方單位，剛剛我們大家都討論到這一塊，我想，你們也看到這個資訊，果農的數字都展現在這邊，剛剛大家都談到，但是都沒有談到我們想要的重心點，農業局柯副座，你有沒有方法來解決這一點？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柯副局長尚余：

謝謝李議員今天召開這樣的公聽會，其實是一個討論平台。農業局首先要表達的是，我們的果農在柴山地區種的這些果樹，你們是採開放自由採果，結果來的是猴子，也就是不付費進來採你的果，造成果農的損失。另外一個方面來

講，針對整個柴山獼猴群來講，你們的果樹或多或少都有一定程度的貢獻，這個不容去否定，因為從你們拿的照片來看，好吃的時候猴子就會來吃，對動物來講，就像人一樣，享受美食其實對牠的心情是很好的，對牠的族群是有幫助，這是正面的，所以這樣的貢獻是不容去否認的。但是我們很遺憾的是，農民這十幾年來申請依法補償的部分，我們很抱歉，因為政府是依法行政，這樣的案件都沒有辦法成立。不過反過來講，之前我們跟李議員及果農談過之後，我的想法是，第一個，不論用什麼方式去補償、補助這些果農的損失，要怎麼去做，其實有一些關卡是需要各個單位一起來做的，剛剛講的，農委會法令的修訂，對於這些保育的生物造成農民經濟的損失，有沒有一個特殊的法令？我想，這個法令是需要全國性，而且需要專家學者幫忙去制定的，第一個是法令的修改或新的制定。

第二個，我覺得我們要面對，其實要實際一點，今天為什麼會請軍方出來，因為土地權是在你們那邊，這些果農是不是合法擁有這些果樹，這個要先確定，確定完之後，日後相關的機關，譬如農委會修法，或是國家自然公園這邊，譬如說它為了營造比較好的生態環境，它需要去價購，或者是對這些農作物要做補償、補助的情況之下，這些經費、資源才能夠回到果農的身上。不然的話，我想這兩個環節沒有去解決，這個問題永遠還是存在，只要一送進來，

只要經過所謂的行政程序、行政訴訟，這個部分變成果農的經濟永遠還是在損失，這個問題沒有辦法解決。所以，我在想地主的這二個關卡，第一個，地主你們的態度，包括你們願不願意承認他是一個合法的經營者，這個東西是最重要的。第二點，有合法的經營情況之下，如果我們的法令是說，我們要營造一個比較適合獼猴生態的環境的時候，這些農作物需要繼續保存下來，就如同剛剛裴老師講的，這些農作物需要繼續保存，而且有保存的必要，這樣的情況，一個補償、補助的措施我們做下去，果農才能夠實際上去得到他的回饋。所以這二個關卡，因為站在地方政府的立場，包括這十幾年來高雄市政府在這個地方也持續和農民溝通，然後這樣做的情況之下，我們今天重新整理時，我想這二個最重要的環節要去解決，這是我們農業局首先發表的意見。謝謝。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謝謝農業局柯副座。你剛剛所說的，讓我整個都比較清楚一點了，就是把國家訂定這個的法律的單位和地主同不同意，或認定他們是不是有合法的耕種權，這樣的關係先擬出來之後，地方政府才有辦法去做一些協助，或者做好替代方案、補助的方案，對不對？所以為什麼果農一直陳述的時候，一直都沒有辦法，也被行政院駁回，我覺得在這個部分，因為政府談的也是他的一個合法地位、他的權利。我在想這個部分，在農委會這邊，剛剛我們地方農業局有提

到說，在法令訂定對人民經濟損害時，這樣的法條，我們的農委會要如何來面對？要如何來處理這個部分？我是覺得這個是非常直接的，或者甚至於農委會都可以指示，因為這樣造成人民經濟損害，你可以函文給地方政府說，可以請地方政府可以來做這樣的處理，我們依法才有據，是不是？副座，你的意思、態度是這樣嗎？因為地方也是依中央法規來處理，然後行政院又把他們的陳情駁回，不符合，他有申請國賠沒有通過，所以這個大概就是重要的因素。然後土地的地主是海軍陸戰隊司令部的範圍內，司令部這邊對他的合法耕作權的認定，是不是認定？我請里長聽清楚，因為這是法律的問題，認定了，你們就是可以有申請求償的權利，所以這個部分，等一下再請立法委員這邊幫我們看要怎麼處理，因為這個都是中央單位。副座的意思就是說，在這樣的釐清部分的時候，責任區屬，還有他的合法權益認定，之後我們地方政府才有一些可以來做的著力點，不然可能會於法無據，可能立場會有問題，法律上會有問題嘛！農委會楊技士，你們是上層單位，剛剛地方單位農業局說有這樣的情形，你可以說明一下？

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楊技士中月：

我想要對議員和柯副座說明的部分，就是雖然林務局也是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下轄的一個單位，可是在所謂的作物的補償部分，並不是林務局所轄管的部

分，所以如果必須由中央，也就是由林務局下交請高雄市政府去做這樣的法令

修正的部分，在林務局是依法無據，沒有辦法去做這樣的指示。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好，教授你說。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裴教授家騏：

確實，野生動物保育法裡面，並沒有說人民一定要束手無策，並沒有這樣子，因為野生動物保育法並不是一個只重動物不重人民的一個法律，所以它允許如果你遭受損失的時候，是可以透過一定的手段去降低你的損失，但是這裡沒有提到賠償，也是確實啦！至於什麼手段才可以用呢？以我們現在社會的狀況來看，就像議員剛剛提到的，你用很殘忍的手段，其實是有反效果的，我有看過農民把猴子懸屍示眾，台東有農民把猴子懸屍示眾的結果是，造成所有人都去反對這位農民，包括那位農民自己的家人都反對他。那個很可能是清朝時候他們留下來的習慣，現在已經沒有辦法用這個辦法去嚇阻猴子不要再來接近他們家的果樹了，已經不行了。

所以，那個手段本身要有現代化，你用什麼方法可以去降低你的損失。剛剛雖然林務局有提到說一直都有一些調查，但是我個人是覺得，剛剛議員也提到有些調查，譬如全省哪些地方有果農受到損失等等，這些調查其實我們做過非

常多了，我不覺得現階段我們還需要去做類似的普查。其實我們應該要針對特定的問題去做處理了，也就是我們既然知道獼猴會造成危害，很多地方的危害大家的狀況都不一樣，特性也不一樣，然後解決方案可能也都不一樣，但是有一個是一定的，就是任何野生動物所造成的危害，它都不會是單一方案就能解決的。

今天大家尋求的就是價購，這是單一方案，其實任何單一方案都不太可能解決野生動物所造成的問題。今天各位聽到有些政府機關提到的，譬如長期來說，建立夥伴關係，這些都是方案喔，這些一定都是要共同執行，才有辦法有效解決獼猴對我們產生的危害。同時，我們應該要花更多的力量直接的去做實務的設計，柴山這個地方有柴山這個地方獼猴的特性，柴山這個地方的獼猴和員林的獼猴會不太一樣，所以你要解決柴山果農的這個問題，你要在柴山這個地方解決，你不太能夠指望要去借鏡員林的果農或東河果農的方案，不見得能夠有用。

所以，還是實務的解決方案一定要積極的去準備，這個部分我覺得比任何其他的研究都有用，實務的準備。今天各位願意站出來提這件事情，其實是非常好的素質，我向各位舉個例子，苗栗的農民很討厭石虎，石虎是瀕臨絕種，獼猴還不是，石虎是瀕臨絕種喔！苗栗的農民從來不講他們家的雞被石虎吃掉，

從來不去向政府抱怨，他就直接屠殺了，瀕臨絕種喔！我們現在針對這樣子的問題要去解決，一樣，因為雞不是石虎主要的食物，石虎可以不吃雞，所以我們幫助農民防止石虎去吃雞，在還沒有這個防制手段之前，我們協助當地，因為雞農比較少，和你們不太一樣，我們去協助當地的雞農成立品牌，就是他歡迎石虎來吃他的雞，或是石虎來吃他的雞時他不去阻止牠，但是那個品牌，我們讓他變成每一隻雞可以賣的比較貴，每一隻雞透過通路說這個是苗栗當地的「石虎雞」，對石虎友善雞農養出來的雞，然後我們去確認有石虎進到他的雞場裡面來吃雞，但是他從來不去趕石虎，他也不去屠殺石虎，他有損失喔，但是那個損失可以靠他每一隻雞賣的價錢比較高，把它彌補過來。我舉這個例子並不是說在這邊的果農有可能會走獼猴農園這個品牌，不見得，因為獼猴和石虎不一樣。我只是舉這個例子，就是我們有短期、中期、長期的一些方案，而且長期來說，一定都是多方案共同進行的，雞尾酒療法，而不會是單一方案，給大家做參考。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謝謝裴教授給我們另類的思考。我想請問一下蔡里長，這些果農種植的農園土地範圍是不是在壽山國家自然公園規範內，是嗎？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議員，對的。現在整個柴山沒有納入國家自然公園的，只有柴山老百姓住的地方沒有而已。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住的地方。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整個老百姓住的後面以上全部都已經歸納為國家公園了。像剛剛說的農業局撲殺的事情，這個是不可為的事情，尤其老百姓也不可能去做這個罪人。因為台灣獼猴以我們來講，牠應該是世界上獼猴最聰明的一種，牠真的是很聰明，牠又比較有人性，但是牠要吃的東西牠就會去吃，牠不可能不去吃，而牠又有生命，因此柴山老百姓哪可能去做這種事情？第一點，動保團體就會反對，就像剛才議員講的，有時候我們要做這件事情，我們要長期去思考，誠如你說的柴山歷史，以前老百姓在抓台灣獼猴時，像我們的上一代就有在抓了，因為以前有人抓的話，就有人在買，我們小時候這就叫做「焯猴膠」，古早人把這個叫做「焯猴膠」，以前如果孩子太瘦小養不大，就焯猴膠讓他吃猴膠。山海宮廟裡供俸的王爺在民國 70 幾年時下旨說，請柴山的老百姓不要再去抓這些台灣獼猴，因為牠有生命，我們要尊重牠的生命，從此柴山老百姓都不再傷害這些台灣獼猴了。所以現在造成整個獼猴數量的增加速度相當得快，以前是在山

上，現在已跑到山下了，誠如議員講的，不是只有柴山是這樣子而已，連鼓山區整個社區都造成損害，中山大學也是損害很嚴重，但是它是個國立大學，它只是不說而已，那些學生上網你可以看到那些獼猴對中山大學的損害也是很多，不是說今天只有柴山老百姓損失。就像裴教授講的，有時候我們和議員所想的一致，就是我們來配合，給柴山獼猴一個生存空間，柴山老百姓也有生存的空間，這樣才對啦！而不是我們今天去給牠架設電網，姑且不說別人會反對，那些動保團體就反對了，這個經費要誰來出？也是要政府來出啊！難道要老百姓出嗎？我們哪可能去架設？

第一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它也不同意啊！陸戰隊它也不同意啊！我們只要稍有動作，相關單位就說要予以拆除或把我們移送法辦，那個也不是我們可以去做的啊！要做圍捕的事情也應該是政府來做，不是我們老百姓，你不能叫我們去違法啊！我要說的是，我們今天已經是基於無奈這麼久了，我是說今天大家共同來找出一個雙贏的方法，給台灣獼猴牠可以在這裡生存，也給外來的遊客去觀賞，但是我們老百姓也要生存，你要替我們想想，因為我們也是要生存啊！我們今天不是反對牠們在這裡，今天是拜託與會的這些人，大家動動腦筋，議員也都站出來開這個公聽會，替我們柴山老百姓爭取權益和生存空間，大家來動動腦筋，大家來找出更好的方法，讓台灣獼猴和柴山的老百姓能在那

邊共同生存。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謝謝蔡里長。剛剛所有各單位都陳述完了，以我一位地方民意代表的感觸，壽山國家自然公園全部是屬於內政部營建署的下屬單位，今天出席的應該是代表營建署吧？應該是代表營建署，因為你們是主管單位，然後農委會是提出訂定法律的一個單位，對不對？然後海軍陸戰隊司令部是地主，當然今天可能要請各位長官來講這個，我認定你可能，你不可能啦，因為一回去你可能立即就被調到荒郊野外除籍了，所以我就不用在這裡再問你這些問題。我認為今天這個討論會的中央單位，在我聽完之後，其實對這個的處理是非常的消極，我們希望是要積極，積極剛好是裴教授講的，實務性要怎麼處理？我希望今天的公聽會有一個定調之後，我也想把這個部分你們回歸各中央單位，拜託立法委員這個機制，然後中央單位怎麼樣把所有的單位都找來開一次，實務性要面對這個問題比較積極要解決的方案。地方政府剛剛也陳述說，因為這個很多的法條和所屬權利認定地位的問題都不在地方機關，都在中央機關，所以它也沒有辦法自己去做個主張說，要用補償或用什麼樣的方式，依法無據。

所以，地方也沒辦法出來，因此今天才把所有的單位請出來，針對這個部分要來怎麼解決？我們今天也邀請立法委員的執行長—周嵩祿執行長，也代表立

委來關心這個議題，我們很希望在這個部分中央能有所為，最起碼十年了，讓我們看見前進的力量。一直到現在，我自己認為很有信心的說，只要中央和地方可以合作的，我不認為有什麼不能解決，所以我們待會完之後，我還請地方政府的法制局來做個陳述，給我們一個想法和建議說，到底現在所有中央單位都提出來了，站在法制局這個部門，地方政府希望等到什麼樣的狀態下，我們可以來幫這些果農做一個比較有積極性的處理。我們請管碧玲立委的代表周執行長來給我們一些意見，或要怎樣協助我們解決柴山獼猴損害、長期造成地方農民經濟崩潰的這些辦法，看立委這邊能不能給我們一些有效的方法。周執行長，請發言。

立法委員管碧玲服務處周主任嵩祿：

主席李議員、里長、與會的各位長官及教授，我就不一一稱呼，非常感謝議員今天能夠邀集所有的朋友來召開這樣子的會議，也讓我們能夠去了解目前在柴山的居民、果農們所遭遇到這樣子的困難。剛剛很多單位都有發言，我有一個感想，就是政策的執行也好，或是法令的制訂都不應該是打高空，都應該是要有具體可行的方案。剛剛農政單位也有提到野生動物保護法這樣子的相關規定，但是實際上聽起來，現實上是不可行。當然，我們也必須要面對相當多的動保人士的觀感和社會大眾的期待。既然這樣子一個法令在現實上是有它的困

難性的話，剛剛林務局這邊也有提到，在這二年當中，也有委託做一些評估或規劃。我倒是非常想要了解，做了這麼多的評估和規劃之後，我們的一個具體的方向是什麼？如果我們還是回到原來法令上面的規定的話，就是空談了。剛剛大家也談了那麼多，教授也有提供很多的意見，類似像這樣子的意見也好，是不是有在我們評估的一個方案？有這樣子的評估方案之後，我們有沒有什麼具體的做法？不管是要由農政單位提出相關法令的修正也好，或是有一些其他的補救措施也好，到今天我們在會議當中也都還沒有聽到。

在地方上，不管是農業局也好，或是各相關單位都是執行的單位，但是中央機關不管今天出席的是林務局也好，或是農政單位的哪一個部門，都應該要有它政策執行的一個高度。我覺得我們講這麼多，最主要還是希望今天會議也不要好像大家在這邊空談，應該要有一些比較具體的方向來做。我倒是建議，是不是可以將今天公聽會所提出來的各方面的意見、討論和結論，今天包含農委會也好或是國防部這邊，都能夠就我們這幾個問題提出他們的看法，因為這也是我們第一步來了解各個部門對這些問題的一些觀點，然後把它提出來，再進一步我們需要再做各部會的協調的話，我也會將這些意見轉達給委員來做個評估，來召集相關單位協助果農做進一步的協調工作。以上報告。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謝謝管立委的周執行長的關心。在這個公聽會的結論裡面，我們應該有一個定調的方式，當然今天這個公聽會是為了這些果農召開的，原則上我們也要尊重果農的意見，因為在整個公聽會裡面，事前我們也和果農溝通，譬如政府用農作物徵收這樣查估的方式來做處理的話，這種方式我們的果農是不是會接受？不過剛剛農業局的柯副局長有說過了，你如果要地方政府要用高雄市的農作物改良，以及促產遷移補償查估標準來實施它的行政業務的話，他們必須有一個要件，就是營建署這個單位和農委會這個單位，還有海軍陸戰隊這個部分，對你們合法耕種權的地位要先確認，確認之後，地方政府才得以編列預算來做這樣的業務。如果用這樣的查估編審方式，當然不是說我們現在這樣講時，我們就一定會成功，不是！就像剛剛立法委員的周執行長講的，就是我們的公聽會最後要有個定調的結論，我們就朝著這個結論的方式，我們中央有立委去中央努力整合，地方政府我議員來地方政府做要求。因為剛剛我們聽農業局柯副局長已經講的很清楚，對果農身分的權利合法的耕種權要先確定，但是這個確定就是地主要去認定，也就是海軍陸戰隊司令部這邊，他們認定之後，當然這個經費是地方政府要去想辦法的。營建署這邊到底它要承擔怎樣的部門，其實這個行政的部分，我覺得不是問題，是法令執行面這個認定的問題很重要，舉例來說，我很多案子的案例我都會請管碧玲立法委員一起協助的，譬

如我們碰到海洋局有碰到漁業署的問題，那麼經費的問題我們的海洋局有限，地方政府的財源有限的，所以我必須要這樣的工程經費龐大的時候，我地方政府經費有困難，我就請我們的立法委員管碧玲出面，也協助在中央幫我們溝通，也找經費，我們有好幾個案例合作成功。

所以，我是希望這個案子長期以來困擾十幾年，最起碼我當十幾年的議員我感到困擾，但是在一個議員，我能力有限，我沒有辦法去整合中央單位，所以我還是依然要請立法委員這邊來協助做整合中央單位，不然的話，他們就會踢皮球，踢來踢去的，我身為議員我力有未逮，因為管立法委員的能力是很強的，我肯定他的能力，他可以整合，因為我們很多的案子都請立委在做整合，但是現在我們聽到的時候是各自為政，這個部分就是要拜託立委來做這樣的部分。各個單位還有比較你們沒有看到的，當然這個我們在這個公聽會的資料裡面也有提供給各位，市政府是農作物改良促產遷移補償，這個部分我們是有規定的，它有規定的，如果農民你們願意這樣的話，我是覺得我們的政府現在要對歷史的共同結構要承擔，我們的地方政府應該要處理歷史結構所造成出來的現象。這些柴山的果農在我們的地方政府在柴山這個自然公園都還沒訂定之前，他們世代都在這邊耕種果園，所以我認為他們的耕種權是可以合法認定的，但是這個不是我講了就算，這是中央單位要怎樣願意有承擔解決這樣的問題。

今天我們在柴山的問題非常嚴重，是因為我們的社區和柴山零距離，所以今天損害的不是只有它，但是我們的社區的居民並沒有要求要做什麼，沒有，因為他們只是偶發事件—損害，大家都是站在這些猴子沒有吃的，很可憐，但你不要傷我的人就好了，但是果農是直接受害，他的經濟、農作物、生存受到嚴重的侵害。所以，我們是不是今天公聽會建議結論的定調，我們把它處理到，如果在中央單位整合對果農的認定可以合法的時候，地方的農業局得依法去編列預算，來解決這些果農的一些損害問題，但是政府可能要幫你做年度補償會有問題，政府通常是希望一勞永逸，我不可能每年都在做這樣的補償，其他的農民也會抗議，所以我想要一勞永逸來做這個部分，我要請問蔡里長，我們今天公聽會在這裡的結論定調，你們能接受嗎？不然你們以前所說的那些，我告訴你，那今天的公聽會又會是大家浪費時間而已，但是如果我們有一個一勞永逸的方法去處理時，我認為站在政府它有一個目標去依據著重實務性，地方的中央民意代表也有一個使命、任務、目標去為大家努力。里長伯，我們今天的公聽會要做結論，結論是，因為我們這些資料裡面有寫出，現在地方政府農作物處理辦法，1公畝多少，10公畝多少，這個金額多少都在裡面，多少這是公定價額，這是不能自己說多少就多少的。如果一旦朝著這個方向時，是不是如地方政府農業局副局長剛剛講的，必須要中央單位去認定你們合法耕作權的

身分，因為你們的地主是海軍陸戰隊司令部，當然這個認定的部分，為什麼今天要邀請立委？因為我知道這個中央部分，我們地方的議員沒辦法，所以請我們的立委在行政作業認定的部分，讓我們的立委來做努力，然後把營建署和海軍陸戰隊司令部也和農委會這邊去做整合單位，讓立委主導去做整合，整合之後，同意，是不是有一個方案之後，我們再請立委這邊來召開，邀請地方政府能夠承擔地方政府該做的一些經費分擔的部分，用這個方向去做，你們能接受嗎？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議員，因為今天「價購」二字對我們而言，壓力太重了。我們是說，如果你編個經費來補償損失，果農的接受度可能比較高，價購聽起來好像...，議員，我不是要說什麼，但是這個問題，你給我們幾天的時間，我們來開個里民大會，給所有的里民都說好，這位議員幫我們爭取用這個方法，我們都可以接受，這樣我才回答你，好不好？因為這個不能...，我們今天真的在壓力下，這我們可能承受不了，還是要里民同意。謝謝。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蔡里長。其實我們處理過很多針對法令要把它訂定為一個國家公共資源時，我們都有碰到一些，甚至遷村，國家重大建設，我遷村、遷里都有，

但是因為這是一個法條，所以也沒有延伸到桃源里是幾百人，只住幾百人而已，那時候也沒有想到乾脆把桃源里遷里，如果遷里的話，就沒有剛剛我講的問題，政府要求遷里的這個單位它就會編定說，好，你的農作物多少，你的東西多少，我一起做補償。所以，那時候我們的法條訂定也沒有去觸及到說，像我們的很多國家的重大建設在這個地方實施的時候，他們都會有，旗津也面對很多次遷里的動作，把你這一里遷到別處去，因為這裡我們國家要做建設，所以國家自然公園編定了，把你們的果園納入在範圍裡面，那時候也沒有想到怎麼不來做這個動作，其實桃源里的公民才五百多人，不多啦，現在不討論那部分。最後我們也請區公所這邊的部分，課長，你們有沒有接受陳情案件要補充的？好，請發言。

鼓山區公所黃課長耀德：

議員，我們和農業局這邊事實上也都有一致，這個大家都很清楚，就是果樹的所有權，事實上我們一直在癥結點上，也沒有辦法突破。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沒有辦法突破。

鼓山區公所黃課長耀德：

因為這個果樹就視同財產，包括地上物的補償、補助等等，視同財產的東西，

甚至你要遷移什麼，這個都是財產，財產的身分你要確定，後面才有一些相關的程序，所以我們的共識在農業局上面都有，像里長這邊的那個，我們一直也都有很大的麻煩點，就是我們知道他們的困難，可是這個相關的行政程序上和認定上，就是有困難。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

好，謝謝課長。最後我們請地方政府的法制局來幫我們做解釋，或者告訴我們，今天我們定調在這個部分的時候，即便是，好，補償，我不徵收，我補償的年度損失就依照農業局對農民損害的補償方法，農委會也有對農民損害的一些補償辦法，不管是補償也好或要一勞永逸的徵收也好，法制局在地方政府上，我們要有一個名目、名義合法編定預算來處理的話，基本的條件要怎麼樣，地方政府才可以依法來做這樣的業務、行政工作？

法制局陳編審裕凱：

主席、教授、各位先進，大家好。剛剛其實講的滿清楚的，當然如果中央可以配合的事項，我們都願意全力配合。另外一點要補充，就是可以凸顯我們是一個地方自治團體，像議員本身也是議會法規委員會的委員，所以在立法權或立法紀錄上，這個根本是沒有問題的，所以要套句裴教授的話，是要柴山這個地方它實務的做法是什麼？這個問題的癥結點，剛剛農業局副局長和課長都講

的很清楚，它的重點在不管你是要用補償或徵收什麼的，前提是說到底...，因為那個部分、那個地方都是國有地，它有一些管理機關，不管是國有財產局還是國防部，主要是這個所謂的合法的土地所有權人對於那一些果樹，到底他們的立場和他們的認定什麼？就是你要先有這些背景，你才有辦法去價購後面的。不管我們要用適用法律，甚至如果有必要的話，我們要訂定法律，我們地方自治團體也是可以的，所以現在的重點是在於那個背景，就是到底這些東西它要用什麼，到底它的權利的來源或它的關係是什麼？要先界定這些東西先界定出來，我們才能夠去考慮到後面的法定適用、法律制訂，甚至是預算編列。所以，這個部分我是覺得這個前提的問題，勢必一定得解決，才有辦法讓我們去思考到後續要用到什麼樣的法令去協助、去做配套。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謝謝法制局這方面的解釋。請問我們邀請過來的中央單位有沒有針對法制局剛剛這樣的說明，你們有意見的，或者你們覺得他的解釋不對的。海軍代表，請發言。

海軍陸戰隊指揮部作戰處楊少校志龍：

報告議員，我是陸戰隊的指揮部作戰處。向議員報告，雖然這個地區是在管制區，它總面積是 695 餘公頃，實際我們軍方駐用的是 227 公頃，剩下的 468

公頃是國有財產局的地，這個可能要做釐清。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我們今天也有邀請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的陳先生，因為我會把你壓軸，是我知道今天的結果可能會落在你的身上，所以我讓大家講完，你聽清楚了，你這個所有權單位、管理單位，你來說明一下。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聘用人員陳炳宏先生：

李議員、各位與會代表，大家好。國產署基於國有土地的一個管理者，當然對於符合國產法相關出租規定的果農的部分，國產署這邊會協助果農依規定取得辦理國有土地的承租手續。但是，目前柴山地區大都有劃設為保安林，還有山坡地出租的限制，所以國產署目前上面在於輔導果農取得合法租賃關係的部分暫時還沒有辦法辦理。日後國產署對於柴山這些國有土地部分，目前也已經有成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林務局在這邊也有劃設為保安林，我們基本上是配合這些單位的計畫需求辦理撥用國有土地。等到土地的事權統一之後，到時候由這些相關單位和果農部分去取得土地相關的，看是如何去處理的一個方向，基本上是這樣的處理方式。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陳先生。蔡里長和我們這些果農，今天公聽會最大的好處在哪裡？

我們都已經把所有東西的事情很清楚的呈現了，這個問題就是在你們的合法工作權，你們沒有承租，國家就不認定你們是合法的，你就沒辦法了，無論你是曾經在幾代之前，或甚至在政府來台之前耕種，不好意思，中華民國憲法規定，你還是要依法處理，你就是要申請。所以，在這個部分，我認為還是在你們的耕作權。你要耕作權，國有財產局我們處理過很多，你沒來承租，我要怎樣承認你，國有財產局是不是這樣子？是喔！你沒有來承租，我就不可能承認你，我沒有承認你，地方政府也沒有依法，我的法條損害人民也要依法有據，因為你不合法，所以我國家不可能賠償、補償不合法的對象，這是基本的。蔡里長，你要補充嗎？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李議員，我補充一下，這個不是柴山老百姓不去合法，是你政府對不起柴山老百姓啦！柴山百姓的祖先幾百年在那個地方，中華民國政府遷台的時候劃為國家要塞堡壘地帶法管制柴山老百姓，到現在都還在管制，不是我們柴山老百姓不要，是我們沒辦法去取得啊！在國家土地總登記的時候，我們是在要塞，我們沒辦法去登錄，不讓我們登錄，國防部把我們壓制住了，管制嘛！民國73年才劃為國有地區，73年才去登記的，這是國家對不起我們柴山老百姓，不是我們不要的。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

我同意。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

對。民國 73 年要劃為國有地的時候，你有沒有去清查？因為那個地方已經有住這些柴山老百姓了，你在土地登記時，根據第 69 條或 67 條裡面，當地有人在居住，你要去清查、要去公告，你都沒有做呢！它當時是要塞，你沒有經過軍方的同意，你怎麼能登記？你怎麼能劃為私人土地變國家土地？你都沒有清查也沒公告，沒有去測量，也沒有去廢除，你怎能登記？他登記是違法的，今天可不是我們老百姓來違法啊！

主持人 (李議員喬如) :

蔡里長，我都同意，因為鼓山、塩埕、旗津，旗津區也是歸國有財產，很多，他也是面臨...，他也是說他們好幾代前的祖先早就來此，但是我沒有辦法解決，因為那時候我還沒有出世，所以以現在的法令我們還是要這樣走啦！但是你們不平的陳述、抱怨，我相信在場的這些行政機關人員都會予以同情，在行政上他們希望協助，但是你聽我說，蔡里長，這在當時是誰做局長，是誰做部長，又是誰在主政的，他要承擔這個決策忽略人民權益的部分。你們的抱怨其實我們都知道，旗津也很多，但是我們也沒有辦法，無解，所以我們只能說要

協助，我們能幫忙的，包括在場的這些行政人員，也拿它沒輒，為什麼？公務人員原本就是依法行政，中央怎麼訂定，首長怎麼訂定，你送到立法院怎麼訂定，我就是依法這樣處理。而學者、專家只能提供意見說，我想一個好的意見讓政府來參考，你們怎麼去做來解決會比較好，所以今天我們已經把它濃縮出來，很簡單，我要向蔡里長說，以後我們不用搞到亂掉了，你要把著力點、焦點凝聚在這裡，你要找管碧玲立委也好，或者要找其他的立委也好，解決點就是在中央，就是立法委員，那我呢？我向你保證，如果中央的整合解套，合法取得，我如當議員我保證將硬著頸項，不管誰當市長，我都不管，只要我還當議員的話，我在這裡用政治生命，向你保證政府編列預算。

所以，我向蔡里長和柴山這些大哥們報告，因為這個是有法定建議的，今天我們議會會把這個結論濃縮弄出來，國有財產署也做很清楚的表達，但是誰要去解套這個？因為剛剛立委這邊還有其他的協調案，他說他先離開，他還說到時候我們再責成他。我請蔡里長向桃源里這些果農兄弟報告說，等我這邊做出濃縮結論方向出來時，這個部分我要拜託里長，你要帶這些果農正式去找立委，請他在中央幫你們做合法承租解套，因為立法委員是管它的，當然很多行政作業，我告訴你，不管什麼，步步都有江湖部門，但是我不是立法委員，我不知道他們的竅門在哪裡，這方面立法委員知道，請立法委員就這個部分幫你

們解套，你們解套之後，我如果還有在當議員的話，我用我的政治生命向你保證，只要這個合法身分解套，我保證地方政府農業局一定編預算來幫你們處理，這樣好不好？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好，謝謝議員。但是現在舉一個例子，因為柴山的果農在那個地方是有例可循，當時海軍總部在建山海宮旁邊的飛彈基地時，它就要賠償了，它對果樹、房子，果樹它就一棵棵計算，還依照農業局規定的辦法，一棵果樹要賠償多少錢，在民國 66 年它就已經有前例了，國防部以前就知道我們柴山老百姓…。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它要做基地，對不對？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對。它也是賠償我們啊！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蔡里長，所以我剛剛向你說了，它要做重大建設，你任何的農作物是因為我要做建設，所以我依法可以給你的農作物一棵多少錢，它也是根據這個法條。但是，現在不是，現在是你的法條訂定之後，讓獼猴把你的農作吃成這樣，這和重大建設的基礎點不一樣，所以你的基礎點不一樣時，地方政府就沒有那個

依法的東西幫你處理，所以你不可以把國防部要做基地的東西拿來這裡要相等，那不相等，那可是完全不一樣的東西。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議員，我現在的意思是，因為那時候國防部也認定我們在那裡是合法的種植，不然它為什麼要賠我們？當時在民國 78 年壽山指揮部他們就有去…。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73 年。

鼓山區桃源里蔡里長福進：

對，他們的壽山營部就對了，整個柴山老百姓他們都有做成資料，拍照存證，你的果農在哪裡，這個都已經有做了。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不是，蔡里長，是因為政府要用到這裡，所以我要補償你，但是不代表它認定你合不合法，這不一樣。但是現在政府是毫無原由就說動物保護法，而你說猴子偷吃你的農作物，我要給你補償，而你又沒有承租的權利，這是不一樣的。譬如今天農業局說，不好意思，我今天要把你這裡的果園拆掉了，我要圍起來讓猴子在這裡生活，或要做基地台，或是要做什麼，我告訴你，它還是要補償你的，因為我是公共工程，牴觸公共工程的辦法，它沒有一定要，合法和沒有

合法不一樣，農作物和地上物也沒有界定說一定要合法，合法的比較多錢，不合法就是違章，補償 4 萬元。所以，你不可以用這方面和我們今天討論的東西並提，這是不相等。

果農代表李國雄先生：

我這邊有一個個人的建議，野生動物保育法我建議農業局和行政院這邊詳細的解釋一下，就是動物保育法規它有明文規定，然後動物保育法規的施行細則，在動物保育法規第 56 條寫得很清楚，動物保育法規施行細則由中央行政院農委會規定頒布實施，高雄市政府有沒有依據這個動物保育法規施行細則來處理？這個我們懇請農委會和...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農業局。

果農代表李國雄先生：

對，農業局。這個請你們很詳細的去看，仔細的研討一下，因為這邊有時候我講出來的話，大家傷和氣啦！因為行政的目的，行政該立於法規範之下，我們是不是應該遵守法規？法規已經明文規定了啊！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國雄，你聽我講，我希望有效率的解決你們的問題。

果農代表李國雄先生：

好。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你那個行政院訴訟駁回，你被駁回，你不要再這樣處理了，我建議，我剛剛已經重點講出來了。

果農代表李國雄先生：

是。

主持人（李議員喬如）：

國雄，我和里長講，我告訴你生死門在哪裡，我剛剛都對你說了，你在這裡再講這些是浪費時間，沒有意義，對這些兄弟也沒幫助。已經很清楚了，你要一勞永逸，後續要有個長期性的保障，就是我們的立法委員，等我這個案子議會做出來，它會有一本的時候，我們會做出結論，它會在後面附註，在中央的部分，請中央立法單位來協助做這個處理認定。里長，你就要帶這些果農去立委的辦公室，正式請他來協助你，解套中央單位的整合。無論你說哪一個，但立委也很清楚，他看到你這個行政訴訟駁回，他不會幫你處理這個的，那只是浪費時間，它都已經向你說了，你就不要再處理這個了，我覺得最快速的是，他要怎樣趕快用他在立法院的 power 逼出政府的這些效率，行政處理程序的

效率——快，我認為這是有時間的底限，我解釋給你聽好不好？像旗津，我們在解決什麼？旗津的港埠用地被占用了多少，都不能興建，也不能出租。港埠用地就是港務局和國有財產局它們是土地管理單位，和處理國家土地要出租還沒有認定清楚，它和都市計畫的認定不一樣，那是很複雜的，我們處理到現在都四年多了，但是已經有眉目了，我們也歷時很久。沒辦法，我們只能從頭依法令的規定來幫忙老百姓解決產權，所以市政府都發局已經通過，港務局提出申請，把港埠用地的範圍縮小，縮小之後，是不是很大一片？這些旗津長輩所占用的東西，我就可以出租了，因為港埠用地的規定是不能出租，不能出租它就不能圍建了，也不能修建或出租，全都不行，所以它現在已經劃定退縮，這可是歷史的東西呢！不然這些百姓都向我們說，當時我們祖先來台灣就是住這裡，這是我的，為什麼會變成你中華民國政府的？你鴨霸，而鴨霸我也沒辦法解套，我們現在已經進行四年多了，已經處理到都發局這邊已經審核完成、同意，港務公司提出這個東西，我認定我劃出了，劃出之後，它又移交，它還去劃定和鑑定，再移交給國有財產署，這樣國有財產署才能通知你說，你來喔，你的已經測量完了，你的多少，要不要承租？不承租，我就送法院，你非法使用，所以這個程序就是很接近。

我今天對你們說明的意思是，我們是歷史共業結構，他們那裡也是歷史共業

結構，他們那個比我們的還複雜，那是全旗津、哈瑪星的，港埤旁邊的全都是，你看那個工程有多大，但是我也是去克服，我告訴你們，這也是立法委員管碧玲幫忙去解套的，所以立委的能力有辦法幫忙解套到這裡，你這是時間問題，要趕快解套，不然每年、每月你都來，我也沒辦法幫忙你，我會沒有成就感，我會覺得很難過，所以我希望幫你們找出一個正確的。所以，國雄我告訴你，今天這樣定調之後，你不要再找其他的議員了，你只是浪費時間，這樣只會再勞師動眾一次而已，不要再找了。就是一個方式，定調之後，你要找立委，拜託他出面直接解決實務，我是很現實主義的，你就是針對這個說，立委，你不要幫忙？立委，你幫我處理，就這樣而已。

里長伯，很現實的，我都告訴你了，這樣你還聽不清楚嗎？不要再橫生枝節了，那個歷史不要再扯了，你也不用再找什麼議員了，也不用再找什麼立委了，管碧玲立委的代表出席了，我們就是直接找他解決，面對實務，但就是要給他時間，看他怎樣幫你解套。我也向你說了，我議員今天向你保證，只要這個中央解套了，就像我剛剛向你說的港埤用地退縮的部分，我也沒辦法的，我也要請立委，因為立委要負責中央，他要逼港務公司，他要逼它的行政效率，它要真的送來，送來之後，在地方政府部分，這就是我的事情了，我會逼都發局說，你要多久以內審核通過送內政部，這個如果送內政部，它又會回來了，你知道

嗎？所以這種東西就是實務，也就是幫忙，像旗津那裡我就幫成了，不然大家都在罵說，這是我的，是我家祖先的，那真的很混亂，但是雖然很混亂，卻只是在聊天的而已，對後代子孫的產權有沒有實際上的幫助？沒有幫助。

所以就是舉例，里長，你聽得懂嘛！所以今天這個定調就是這樣子，請中央單位能夠依法處理協助，我們請立法委員管碧玲那邊協助，把所有中央單位行政程序該怎麼協助我們，認定我們合法，或者承租也好，怎樣也好，把這些相關就緒，只要地方政府有力量在程序的時候，我們地方政府得依法、依農業損害的條例，都可以編列預算來補助你們，因為現在你們完全都沒有身分，也沒有那個角色。今天的公聽會我請議事組在記錄的部分能夠清楚，這樣議事組清楚嗎？結論就是地方法制局對於他們要求依法要編列這樣的話，必須先讓這些柴山的果農在合法耕種的權益上，能夠明確的表達。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這邊剛剛有表明，你們有錄音嘛，他有表明說它的程序該要怎麼樣，他們可以協助幫他們來取得合法的身分，但是在這個過程當中，我們請立法委員管碧玲這邊能夠來協助在中央的部分去做處理。等他們這個合法身分取得處理之後，我們地方再要求農業局依法能夠編訂預算，來做為一些農作物損害補償或徵收，這個都是後面的事情，我們今天公聽會的結論在這邊。裴教授，你還有沒有要做建議的？各單位，你們還有沒有什麼要做建議的？市政府這邊有沒有要做建議

的？沒有。今天公聽會就這樣子做定調，好不好？謝謝各位的參與，感謝大家，

散會。